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學科教師專長科目一覽表

民國 86 年 12 月 8 日教育部台（86）師（三）字第 86142859 號備查
 民國 90 年 6 月 7 日教育部台（90）師（三）字第 90076806 號備查

中等學校任教科別：高職實用技能（延教）班：商用資訊科、電腦繪圖科、海事資訊處理科		
適合任教之學系、研究所：工業教育學系、教育部技藝教育方案教師暑期進修班(電腦班)		
專門科目名稱	學分	備註
職業認知	0.5	*最少需修習 30 學分以上。
輔導技術	0.5	
文書處理	3	
作業系統	3	
計算機概論	3	
程式設計	3	
資料結構	3	
計算機結構(或計算機組織)	3	
資料處理	3	
多媒體系統(或電腦多媒體)	3	
電腦網路(或網際網路)	3	
電腦繪圖	2	
資料庫	3	
計算機輔助教學(或電腦輔助教學)	3	
個人電腦系統	3	
文書處理及繪圖技術	2	
組合語言	3	
系統程式	3	
電子學	6	
數值分析	2	
微處理機	3	
通信系統	2	